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3 July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9 年实质性会议

2009 年 7 月 6 日至 31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12

非政府组织

美利坚合众国：决定草案一(E/2009/32(Part II)，第一章，A 节)修正案

非政府组织提出的咨商地位申请书和更改类别的请求

1. (f)段中，将“两个非政府组织”改为“非政府组织”，并删除“基督教世界传信基金会”。

2. 增加一段(g)，如下：

“(g) 向非政府组织委员会退回基督教世界传信基金会提出的咨商地位申请书，将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的规定对其重新开案并进行重新审议。”

